

市民电话报堵过百次 高峰持续近俩小时

开学第一天,市区路很忙



上学记

本报记者 王光营 董钊

报堵次数是 开学前的3倍

2日一早,市民张先生从经十东路某住宅小区出发,前往经二路办事,遇到的第一个堵点是燕山立交桥。时值早高峰,自东向西的车流在经十路山大路口被“拦住”,车流缓慢前行,目测压车约1公里长。

市中区也出现了类似的情况。市民魏先生从六里山出发到大观园,约5公里的路程,行车约40分钟。

据济南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指挥中心提供的数据显示,截止到2日下午5时左右,全市交通报堵达到102次,是开学前的3倍。

交警部门表示,尽管已经启动相关预案,并投入大量警力,市区还是出现一定程度的

9月2日的交通早高峰,无论是行人还是驾驶员,都体会到了较为严重的交通拥堵。除了济南市持续多日的施工对交通状况产生直接影响外,新生开学是造成道路拥堵的主要原因。

拥堵,给整个城市交通带来了很大压力。

据交警部门提供的信息显示,拥堵的路段及区域均有中小学分布。送学生的车流在学校附近路段积压,进而向外辐射。

在历下区,环山路及旅游路、外国语学校门口,燕子山路周边,燕山小学门口,燕子山西路等是最为拥堵的路段;在槐荫区,机床二厂和济微小学周边,西市场华联商场周边也出现不同程度的拥堵;在天桥区,工人新村一村汇文小学周边,芙蓉小学周边压车严重;在历城区,历城二中、历城五中周边拥堵加剧。

多条路段施工

加剧路上拥堵

在出现拥堵的路段中,除了学校周边,就是正在施工的

路段。济南交警为此发布警示,提醒广大交通参与者注意绕行。

来自济南市有关部门的统计,截止到8月份,18条新建道路中,二环西路南延(一期)、二环南路(西段)、和平路、山大路北段、纬十二路等11条道路已经相继开工建设,15条续建道路中,济齐路、纬九路、汽车厂路、纬一路北段等道路已经完工,二环西路、辛祝路等8条道路在建,15条维修改造道路已经陆续开工。

“当路段施工遇上开学,交通拥堵的情况就很难解决。”济南交警有关人士表示,目前现有道路资源不足,车流扎堆和一些路段封闭,让道路资源更加捉襟见肘。

倡议学生家长

尽量不开私家车

来自市中交警大队的统计,9月2日早高峰期间,市中辖区各主要路段平均增加了30%的交通流量,各中小学门口的路段交通流量成倍增长,均不同程度出现拥堵现象。

因为学校较为密集而出现拥堵的路段主要有经五路、经六路、经七路、经八路、经十一路、纬一路、纬二路、纬三路、胜利大街、民生大街、南上山街等。据早期统计,市中区的学生有42%以上是家长开私家车接送,成为道路拥堵的直接原因。

在此,交警部门倡议学生家长,请尽量选择低碳、环保、绿色的出行方式,1公里内选择步行,3公里内选择骑自行车出行,5公里内选择坐公交车出行。确实需要开私家车的请尽量错峰出行,减缓道路拥堵现象,为孩子们提供一个良好的上学环境。

相关链接

胜利大街小学经验 将进一步推广

去年6月,市中交警大队针对胜利大街小学门口的拥堵状况,开始重点打造治堵样本,重划标识标线。

在此之前,为了接送孩子,每天约有800辆汽车集中在胜利大街小学周边道路上,拥堵状况非常严重。

为此,市中交警大队重新规划了学校门口的标识标线,倡导接送学生的车辆在外侧一排机动车道即停即走,缓解拥堵。

在这次尝试中,市中交警倡导骑电动车和自行车接送学生的车辆停在路口将学生放下,学生可以自己沿着有护栏的非机动车道、人行道走到学校门口。此类做法取得良好效果。

针对开学后出现的交通拥堵情况,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政委曹凤阳表示,将进一步推广胜利大街小学经验,在有条件的学校门口和周边进行有针对性的交通组织和规划。

本报记者 王光营 董钊

“绿色出行”见效 山师附小门口没堵



山师附小门前交通顺畅。
本报记者 肖龙凤 摄

本报9月2日讯(记者 肖龙凤) 2日开学日,山师附小门前畅行无阻,丝毫不见堵车迹象。这让十几名严阵以待、准备疏导交通的老师们“扑了空”。

尽管知道和平路通车了,很多学生家长还是选择了步行、坐公交、骑自行车或电动车等形式送孩子来上学。骑电动车送女儿上学的市民张女士说,她平时也会开车送孩子,此次是为了响应学校倡导的绿色出行。

据介绍,山师附小在8月30日策划了“绿色开学日”主题活动,倡导学生和家长们采用环保方式入学。

网友回帖“车让人” “强制执行”呼声高

本报9月2日讯(见习记者 王皇) 本报8月30日刊发《近千辆车仅6辆主动让行人》的报道后,齐鲁晚报网在网络问政板块发起了“实现‘车让人’应强制执行吗”网络票选,票选结果显示,网友并没有将改善“车不让人”现象的希望寄托于司机自觉,而是更相信法规及强制执行的效力。

网络票选给出的4个选项中,“列入交通法规强制实行”获得了73%的投票,“完善交通设施,增加交通灯等”有20%的支持率,而“司机自觉”一项则没有人选。

网友“大懒虫”回帖《“车不让人”谁之过》认为,造成车不让人现象的原因有很多,相关部门执法不严是主要原因之一。他提议交警严格纠正不主动避让行人的司机,以实际行动改善斑马线前车不让人的情况。



2日是开学日,在和平路上,虽然东西两头已经可以临时双向通车,但不少家长仍选择步行送孩子上学,既能环保健身,又能较好地掌握路上的时间。 本报记者 王媛 摄

本报联合市交警支队发起“文明交通 绿色出行”倡议 即便没标识,也要主动“车让人”

本报9月2日讯(见习记者 王皇 记者 王若松 董钊) 市交警支队2日联合本报发起“文明交通 绿色出行”活动,并联合发出倡议书,号召机动车驾驶员主动做到“车让人”,也倡导市民短距离内尽量避开私家车出行。

“加标‘车让人’是给司机一个提醒,帮助他们形成斑马线前礼让行人的文明驾驶习惯,但其实不管是否有‘车让人’的标识,在斑马线前司机都该主动为过路人让行。”市交警支队宣传科科长杨厚福说。

杨厚福告诉记者,目前济南交警部门在执行的过程中,更多依赖司机的自觉,但一旦机动车在斑马线上撞了行人,在事故的认定中,机动车驾驶人都负有主要责任,所以只有遵守交通规则文明行车,才能降低事故率。

倡议书

广大市民朋友:

随着十艺节的日益临近,“文明交通 绿色出行”成为城市主题,对于建立和宣传济南市良好文明形象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为此,齐鲁晚报、济南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联合发出倡议:

从现在开始,从每一位交通参与者的身边做起,强化交通理念,做“文明交通 绿色出行”的践行者,做“文明行车、礼让斑马线”的模范,让斑马线成为名副其实的生命守护线。

一、提高交通遵法自觉性,维护城市良心,做文明交通驾驶人。广大驾驶人应增强法制意识和社会责任

感,提升职业道德修养,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和有关法律法规。机动车行经人行横道时,应当减速行驶,遇行人正在通过人行横道时,应当停车让行。在行车中做到不违反信号灯,不争道抢行,要特别注意避让老弱病残孕等行动不便的行人。

二、礼让斑马线,文明出行。车辆遇有信号灯让行人通过时,应当停车让行;当行人还在穿越马路,变为放行车辆信号时,驾驶人也应礼让行人优先通过;驾车遇行人或非机动车通过斑马线时,应当停车让行,不得抢行或绕行。做到车辆让行人,转弯让直行、右转让左转、超车让对行。

三、文明出行从我做起。行人通过路口或者横过道

路,应当走斑马线。通过有交通信号灯的斑马线,应当按照交通信号灯指示通行。要注意观察两边来车,不要闯红灯,不得在马路上追逐嬉戏、打闹,跨越护栏。

四、践行现代交通理念,绿色出行,争取做到1公里以内步行,3公里以内骑自行车,5公里乘坐公交车。在学校、商场等拥堵易发区域和路段,结合实际情况,尽量不开私家车到达。

济南交警将继续对斑马线上的不文明行为进行监督,对机动车的违法行为进行查处,以此确保斑马线成为安全线。希望市民朋友同心协力,树立文明出行意识,自觉遵守交通规则,维护交通秩序。

济南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齐鲁晚报